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锆威特

公告编号：2025-038

苏州锆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锆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苏州锆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7月0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与公司于2025年06月19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陈佳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日，在股东会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07月0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丁国华先生、罗寅先生、陈锆先生、彭占凯先生、严泓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秦舒先生、张洪发先生、朱光忠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于2025年06月19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陈佳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0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锆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丁国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丁国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如下：

审计委员会：张洪发（主任委员）、朱光忠、丁国华；

薪酬考核委员会：秦舒（主任委员）、张洪发、丁国华；

提名委员会：朱光忠（主任委员）、张洪发、丁国华；

战略委员会：丁国华（主任委员）、罗寅、秦舒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罗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谭在超先生、司景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严泓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刘娟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

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严泓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公司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罗寅先生、严泓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0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王勇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任前培训证明，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王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泓、王勇

联系电话：0512-58979950

电子邮箱：zhengq@convertsemi.com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杨舍镇华昌路 10 号沙洲湖科创园 B2 幢

邮编：215600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7 月 08 日

附件：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谭在超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2004年7月至2007年10月任无锡华润晶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工艺整合工程师，2007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无锡硅动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2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无锡中星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线路设计高级工程师，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任无锡迈尔斯通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监事，2019年1月至2025年6月任公司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在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苏州港晨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港晨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司景喆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飞行器设计专业学士、飞行器设计专业硕士。2015年9月至2018年6月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军工行业研究员，2018年6月至2023年3月历任广东甘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2020年10月至2023年9月任公司董事，2023年9月加入公司，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司景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娟娟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理工大学会计学学士。2004 年 7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无锡硅动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10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张家港保税区和旭新材料贸易有限公司会计，2017 年 2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娟娟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港晨芯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勇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在读。曾任职于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